

# 弘愛築夢學習助學金-學習培力

教學發展中心

**課業**

**輔導**

執行說明

# 課業學習輔導

教學發展中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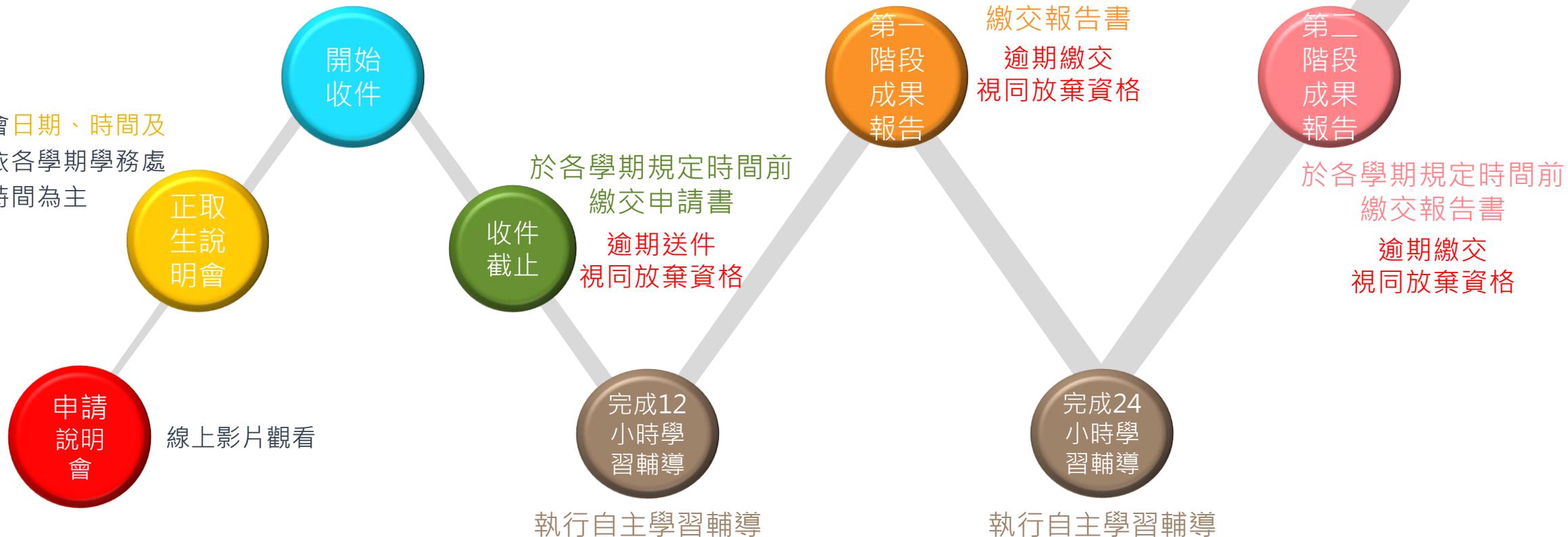
學習輔導內容	成效檢核	助學金發放標準	助學金承辦單位分機
<p>本項輔導採課業自主學習，鼓勵同學自主的參加學習活動，或自組讀書團體並提出課業學習計畫。</p>	<p>輔導活動應完成項目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參與課業學習輔導活動<u>累計至12小時</u>並繳交第一階段學習心得報告-核發6,000元。</li><li>2.參與課業學習輔導活動<u>再累計至24小時</u>並繳交第二階段學習心得報告-核發6,000元。</li></ol> <p>註：「<u>第一階段</u>」及「<u>第二階段</u>」<u>成果報告書</u>需於【各學期規定時間前】繳交，逾期繳交者視同放棄資格，將由教學發展中心通知相關系所後啟動遞補機制，以便將助學金名額提供給有需要的同學。</p>	<p>12,000元/每學期</p>	
<p>對參與課業學習輔導計畫成績表現優異者，給予獎勵。</p>	<p>符合以下資格者，可提出申請，經由審查會議審查後核發獎勵金。</p> <p><b>一、獎勵金申請資格：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當學期班排名成績佔前20%。</li><li>2.當學期班名次與上學期比較有進步者。</li><li>3.當學期課程科目成績有顯著進步者。</li></ol> <p>(不限定校內課程，於執行期間內考取語言相關證照[如：外語證照]或考取公職資格皆可認列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4.當學期不及格科目學分數未達二分之一。(限前一學期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二分之一者)</li></ol> <p><b>二、獎勵金核發金額：</b>最高補助12,000元。</p> <p>註：以上各項獎勵金不得重複申請。</p>	<p>最高補助12,000元 每位/每學期</p>	<p>教學發展中心 1293、1295</p>

# 課業學習輔導-執行流程

## 繳交申請規劃書

- ◆ 學生-填寫申請規劃書
- ◆ 系所-審核申請規劃書
- ◆ 教發中心-備查申請規劃書

說明會日期、時間及  
地點依各學期學務處  
公告時間為主



- 逾期繳交者視同放棄資格！
- 將由教學發展中心通知相關系所後啟動遞補機制，以便將助學金名額提供給有需要的同學

## (一) 課程學習活動 ( 不限專業課程 ) : 可認列時數24小時

編號	自主學習項目	時數認列	認列單位	備註
1	系所TA輔導	依參與時數認列	系所	
2	伴讀指導 ( 一對一, 或小組2-5人, 學長姊協助輔導 )		系所 or 班級導師	· 學長姊的成績須於班級前20名。( 請檢附學長姊前一學期成績單 ) 註: 若在申請時, 有選擇此項目活動, 需事先繳交學長姊前一學期成績單於系所審核
3	小組同儕讀書會 ( 小組2-5人 )		系所 or 班級導師	· 找同學或學長、姊組隊, 定時定點舉辦讀書會活動 · 檢附讀書過程的學習筆記或相關資料
4	申請教師學習輔導或補救教學 ( 可一對一, 或小組2-5人學習輔導 )		班級導師 or 授課老師	
5	參加語言中心所辦理活動 例如: 多益班、英語諮詢、與外籍生說英文等		語言中心	

## (二) 自主學習活動 : 至多認列時數12小時 ( 進修部不受限 )

編號	自主學習項目	時數認列	認列單位	備註
1	自學資源-修讀磨課師(MOOCs)課程、 線上課程數位教材或線上課程	依影片時數認列	授課老師	檢附單元課程授課截圖畫面、 手寫課程心得或手寫重點筆記 ( 至少200字 )
2	自學資源-當學期課程自學 ( 含自學外語類或公職補習 )	每次1小時	班級導師 or 授課老師	檢附當學期課程手寫筆記報告 ( 至少200字 )
3	參加原住民中心所辦理之學習活動	依參與時數認列	原民中心	檢附參與活動簽章證明
4	系所舉辦之課業學習輔導活動	依參加次數認列, 每次1小時	系所 or 班級導師	例如: 實習說明會、實習檢討會、專題發表等

弘光科技大學 110 學年第 1 學期  
弘愛築夢·課業學習輔導計畫-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選擇申請類別

命名計畫名稱

基本資料					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隊(以 5 人為原則)		編號	弘愛 1101-__ (由教學發展中心填寫)	
計畫名稱					
編號	正取生打勾	成員組成	姓名	系所班級	學號
1		組長		年 系	
2		成員		年 系	
3		成員		年 系	
4		成員		年 系	
5		成員		年 系	

※若為團體申請，請填寫同一份申請書即可，但皆需執行 24 小時課業輔導計畫，並檢附習筆記或相關佐證資料。

【個人】申請：填寫在[組長]那一列

【團隊】申請：

1. 成員可由不同科系組成
2. 可與[非正取]課業輔導同學一起執行，[非正取]同學資料也需要填寫上去！
3. [正取生]成員請於欄位打勾
4. 填寫同一份申請書即可，但皆需執行兩階段共24小時課業輔導計畫
5. [正取生]皆須檢附讀書過程的學習筆記或相關佐證資料！

申請書  
填寫說明

課程學習活動-執行內容規劃					
(一)課程學習活動(不限專業課程)：可認列時數 24 小時					
編號	勾選	時數 規劃	自主學習項目	時數認列 (認列單位)	備註
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系所 TA 輔導	依參加時數認列 (系所)	
2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4	伴讀指導 (一對一/小組 2-5 人， 學長姐協助輔導)	依參加時數認列 (系所/班級導師)	
3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16	小組同儕讀書會(小組 2-5 人)	依參加時數認列 (系所/班級導師)	
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申請教師學習輔導或補救教學 (可一對一/小組 2-5 人，學習輔導)	依參加時數認列 (班級導師/授課老師)	
5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參加語言中心所辦理活動，例如： 多益班、英語諮詢、與外籍生說英文等	依參與時數認列 (語言中心)	◆ 檢附時數證明 註：MyET 不認列時數
合計： 20 小時				註：每項皆須檢附讀書過程的學習筆記或相關佐證資料！	

【執行內容規劃說明】

1. 兩階段『課程學習活動』時數 + 『自主學習活動』時數 = 24 小時 (如黃框)
2. 勾選執行項目並規畫執行時數(如紅框)
3. 可單一項執行滿 24 小時

弘光科技大學 110 學年第 1 學期  
弘愛築夢·課業學習輔導計畫-申請書

(二)自主學習活動：至多認列時數 12 小時(進修部不受限)

編號	勾選	時數 規劃	自主學習項目	時數認列 (認列單位)	備註
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自學資源-修讀磨課師(MOOCs)課程、線上課程數位教材或線上課程	依影片時數認列 (授課老師)	檢附課程單元授課截圖畫面、 <b>手寫</b> 課程心得及 <b>手寫</b> 重點筆記(至少 200 字)
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自學資源-當學期課程自學 (含自學外語類或公職補習)	每次 1 小時 (班級導師/授課老師)	檢附當學期課程 <b>手寫</b> 筆記報告(至少 200 字)
3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4	參加原住民中心所辦理之學習活動	依參與時數認列 (原民中心)	檢附參與活動簽章證明
4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系所舉辦之課業學習輔導活動	依參加次數認列， 每次 1 小時 (系所/班級導師)	例如：實習說明會、實習檢討會、專題發表等
合計：_____4_____小時					

注意：  
[日間部]於此區僅能規劃12小時!

預	期	成	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1、	當學期班排名佔前 20%。(學期成績排名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2、	當學期班名次與上學期比較有進步者。(兩學期成績排名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3、	當學期課程科目成績有顯著進步者。(期中及學期成績比較) (不限定校內課程，於執行期間內考取語言相關證照(如：外語證照)或考取公職資格皆可認列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4、	當學期不及格科目學分數未達二分之一。(兩學期成績) (限前一學期不及格科目學分數達二分之一者)	

【預期成效】

- 期許自己執行完課業學習輔導後，學業成績能達到哪一項進步。(可複選)
- 於執行後下一學期開學時，再來申請獎勵金!

申請人簽名 (正取生成員)		班導師簽章	
系所單位	(敬請協助檢視規劃項目與執行時數是否正確合理)		
教發中心 簽章	正本：申請人留存 副本：系所單位、教發留存。		

- [申請人]、[班級導師]及[系所]需印出紙本簽名或蓋章
- 如果是團體申請
  - 1.[正取生]皆需簽名
  - 2.導師簽章部份請組長的班導簽名即可

註：1.紙本資料經班級導師及系所單位簽章後，繳交至教學發展中心(B205)。  
2.繳交申請表後，待教學發展中心建立完申請資料，另行通知領取正本申請書，學生自行留存。  
3.請各位同學務必加入 LINE@社群



弘光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 
弘愛築夢·課業學習輔導計畫-第一階段成果報告書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					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隊(以5人為原則)		編號	弘愛 1101-____ (由教學發展中心填寫)	
計畫名稱					
編號	正取生 (打勾)	成員 組成	姓名	系所班級	學號
1		組長		系 年 班	
2		成員		系 年 班	
3		成員		系 年 班	
4		成員		系 年 班	
5		成員		系 年 班	

【基本資料】

- ※【個人】申請繳交一份成果報告書、學習筆記。
- ※【團體】申請共同繳交一份成果報告書，但皆需執行24小時課業輔導計畫，[正取生成員]皆需附上學習筆記，並標示成員姓名。
- ※[正取生]請於第二欄位打勾

課程學習活動-執行內容

(一)課程學習活動(不限專業課程)：可認列時數 24 小時

代號項目 (時數認列單位 <sup>註</sup> )	參加課程學習活動內容					
a. 系所 TA 輔導 (系所)	編號	填寫 代號	日期	實際參與學習活動主題	時數	輔導單位核章
b. 伴讀指導(可一對一或小組 2-5 人) (系所/班級導師)	1					
※檢附學長姐前一學期成績單	2					
c. 小組同儕讀書會 (小組 2-5 人) (系所/班級導師)	3					
d. 申請教師學習輔導或補救教學 (班級導師/授課老師)						
e. 參加語言中心所辦活動 (語言中心)						
(第一階段)成果-學習輔導活動累積時數					共達_____小時	

【執行內容】

- 執行日期：自繳交申請表起開始認列
- 時數認列：執行完畢後，給認列單位簽章、認列時數
- 輔導單位簽核：(如綠框)  
(系所/班級導師)→擇一單位認列即可
- 執行時數若超過12小時，自第13小時起填寫至第二階段

註：依參與時數認列，且每項皆須檢附讀書過程的學習筆記或相關佐證資料  
(表格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增加)

弘光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 
弘愛築夢·課業學習輔導計畫-第一階段成果報告書

成果報告書  
填寫說明

課程學習活動-執行內容					
(二)自主學習活動：可認列時數 <b>12 小時</b> (進修部不受限)					
代號項目 (時數認列單位)	參加課程學習活動內容				
a. 自學資源-修讀磨課師(MOOCs)課程、線上課程數位教材或線上課程(註1) (授課老師)	編號	填寫代號	日期	實際參與學習活動主題	時數
	1	b	10/20	英文自學	1
	2				
	3				
	4				
※檢附課程單元課程授課截圖畫面、課程心得及重點筆記(至少 200 字)					
b. 自學資源-當學期課程自學(註2) (班級導師/授課老師)					
※檢附當學期課程筆記報告(至少 200 字)					
c. 參加原住民中心所辦理之學習活動 (原民中心)					
※檢附參與活動簽章證明					
d. 系所舉辦之課業學習輔導活動(註3) (系所/班級導師)	(第一階段)成果-學習輔導活動累積時數				共達_____小時
※系所自行認列	註1：依影片長度認列時數。 註2：每次認列 1 小時。 註3：依參加次數認列，每次 1 小時。				
申請人簽名 (正取生簽名)				班導師簽章	
教發中心核章					

★ 此兩項學習活動需附上手寫佐證資料

a. 自學資源-修讀磨課師(MOOCs)課程、線上課程數位教材或線上課程

b. 自學資源-當學期課程自學

• [申請人]、[班級導師]及[系所]需印出紙本簽名或蓋章

• 如果是團體申請

1. [正取生]皆需簽名

2. 導師簽章部份請組長的班導簽名即可

• 成果報告書請統一繳交電子檔！

• 紙本請自行留存！

※請將成果報告書 Word 檔 + PDF 檔(經導師簽章完畢)掃描或拍照上傳至：  
<https://reurl.cc/6aOIGO>

## 第一階段學習紀錄表

填表日期：點選以輸入日期

學習活動主題			
活動時間	第 請選擇次學習	點 分 ~ 點 分，共 _____ 小時	
本次參與人次	__ 請選擇 __ 人	活動地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 ；地點：
學習目標			
活動照片與說明(請呈現活動過程之紀錄-每次至少 1 張)			
學習記錄說明：		學習記錄說明：	
請放上學習筆記(拍照或/掃描)或佐證資料：			

繳出前請確認，每次執行...

▣ 至少檢附一張照片

[團隊繳交，每位成員皆須入鏡]

▣ 檢附學習筆記或相關佐證資料(參考資料等)

[團隊繳交，每份學習筆記須標示成員姓名]

▣ 每階段執行時數為12小時，第13小時，請寫到第二階段成果報告書唷！

# 如何查詢付款明細？(請用電腦進行查詢)

## STEP 1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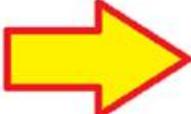
登入單一入口平台 → 點選 學生資訊系統(舊)

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with a dark navigation bar at the top containing the following links: 在校學生 (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), 教師職員, 家長, 廠商, 校友來賓, 行事曆, 使用規則, 變更密碼, and 登出.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is a '公開資訊' (Public Information) section with a grid of icons for services such as 選課系統, 課程大綱, 播客行動學習, 弘 Market, 遠端協助 TeamViewer, 網路連線問題 Q&A, 暑期重補修資訊, 校園網路使用辦法, 校內住宿系統, 學雜費收費及退費說明, 學生總網頁服務, and 助理(工讀)受聘出勤系統. A large yellow arrow with a red outline points from the '學生總網頁服務' icon to the '學生資訊系統(舊)' icon in the '學生資訊系統' (Student Information System) section at the bottom. The '學生資訊系統(舊)' icon is also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. Other icons in this section include 期中教學意見調查, E-Portfolio, 學生資訊系統(新), and 教育訓練園地活動報名.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,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a search bar and a '弘光 Google 帳號申請' (Hwong Kuo Google Account Application) button.

## STEP 2. 選擇 在校學生 登入

弘光科技大學  
學生資訊系統(舊)

歡迎使用本系統，請選擇合適的身分登入...



### 在校學生

已有學生EMAIL帳號者，請點選此項目登入。

### 未來學生

已知學號的新生，尚無學生EMAIL帳號者，請點選此項目登入。

### 訪客

非本校學生，需使用相關系統者，請點選此項目登入。

### 離開本系統

## STEP 3. 滾動到最下面 → 選擇 付款明細查詢

弘光科技大學  
學生資訊系統(舊)

同學您好, 歡迎使用本系統, 您目前的登入身分為【在校學生】

### 學籍

- 學生基本資料查詢

### 繳費&繳費綜合說明

- 學雜費(含加退還)繳費單補印
- 暑假繳費單補印
- 申請學雜費繳費【證明單】列印
- 學生【代辦費】繳費單補印

### 總務

- 付款明細查詢



滑至系統最下方選項

## STEP 4.

選擇要查詢的期間 → 查詢

**弘光科技大學**  
學生資訊系統(舊)

**帳款明細查詢**

身分證號(統編):

付款日:  ... ~  ...

## STEP 5.

已查詢到該月付款金額 (合併所有單位付款金額)  
若要查詢 單筆明細 → 點選 預覽明細

**弘光科技大學**  
學生資訊系統(舊)

**帳款明細查詢**

[返回查詢畫面](#)

姓名(廠商)	傳票號碼	申請單位	支票到期日 (預計匯款日)	付款日	付款方式	匯款銀行別	支票	金額
1	<a href="#">預覽明細</a>	310810	教學發展中心	108/10/14	108/10/14	匯款	中國信託商	
								小計:
2	<a href="#">預覽明細</a>	310811	教學發展中心	108/11/14	108/11/14	匯款	中國信託商	
								小計:
3	<a href="#">預覽明細</a>	310812	教學發展中心	108/12/12	108/12/12	匯款	中國信託商	
								小計:
								總計:

在學校有請領多個單位的薪資，

請大家點選「預覽明細」，檢視有哪些單位匯款給你唷！

同一月份薪資，學校會併在同一筆匯款！